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农业农村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我县农业农村发展稳中求进、稳中向好,农业生产实现新提升,现代农业迈出新步伐,农村环境焕发新颜值,农村改革实现新突破,品牌创建取得新成效,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良好开局。日前,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耿晓山就相关问题回答了公众的提问。

问:现在农村宅基地的审批流程是怎样的?
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农村村民住宅用地,由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批准。符合宅基地申请条件农户提出书面申请,材料齐全的,村组审查后,经村委会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并公示,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乡镇人民政府受理,组织有关部门到现场实地核查、审查,镇区自然资源部门审查是否在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村庄规划)内,是否

符合用途管制等,镇区农业农村分局审查是否符合一户一宅、是不是本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面积是否在合理范围内、宅基地和建房(规划许可)是否经过村组审核公示,其中涉及农用地的,向自然资源部门申请办理农用地专用手续,自然资源部门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证,涉及镇经济发展、水利、公安、电力等部门的,及时征求意见;通过审查的,乡镇政府核发《农村宅基地批准书》,乡镇政府全面落实“三到场”要求,农户建房完工后,乡镇政府组织验收,核发《农村宅基地和建房(规划许可)验收意见表》,验收通过到不动产登记部门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

问:今年县里出台了新的农业农村奖补文件,哪些是经营主体能享受的?奖补标准是怎样的?

答:今年4月份,我县出台了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奖补办法。这个奖补办法,既延续了往年文件的基础,继续对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参与高效设施园艺、畜牧(水产)健康养殖、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等方面给予奖补,同时针对我县农业农村发展情况,按照“补短板、强弱项”的原则,新增对农业特色种业企业、购置特色农业机械的扶持,加大对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经营主体创牌奖补力度,切实激发各类主体参与我县农业农村的发展,真正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性和精准性。根据奖补内容的不同,奖补标准也有不同。比如针对高效设施园艺发展方面,按照新上设施设备投资额的30%进行奖补。单体奖补不超过300万元,最低30万元,低于最低限额的不予奖补。

问:家庭农场主申报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的程序是什么?

答:申报县级及以上示范家庭农场:申报示范家庭农场的,首先必须入库,由家庭农场主向所在镇(区)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申请,镇(区)农业农村部门择优选择,对申报的示范家庭农场进行初审,初审后,向县农业农村局报送申报材料;县农业农村局根据各镇(区)报送的材料,结合实地考察,最终评审认定县级示范家庭农场,发文公示;并从中择优推荐市级、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县级示范满两年可申报市级示范,市级示范满两年可申报省级示范)。

问:农业农村奖补该如何申报,流程是什么样的呢?

答:每年的第四季度,由县农业农村局发布奖补申报通知,符合奖补条件

的项目主体当年或年内完成投资即可进行相应奖补项目申报。申报主体要向所在镇(区)农业农村分局提交奖补申报表并提供相对应的证明材料,由所在镇(区)农业农村分局对材料进行初步审核;之后由县农业农村分局会同县财政局复核,由县审计局进一步审计;公示无异议后,报县财政审批发放奖补资金。

问:今年推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这是什么模式?

答: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模式在我县是第一年推广,是一种能充分发挥高位作物玉米的边行优势,扩大低位作物大豆受光空间,实现玉米带和大豆带年际间地内轮作,适于机械化作业,在同一地块实现作物间和谐共生、一季双收的种植模式,有利于全面提高我县大豆、玉米稳产技术能力,实现玉米不减产多收一季大豆。同时,为支持种植农户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对承担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的种植户,将补贴320元/亩,主要用于弥补播种、施肥、打药、收获等环节增加的成本。

问:今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机械有哪些购置补贴?

答:符合我省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要求的购机者和机具,按规定申请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另外,可申请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

对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在省下达的保障任务计划内据实给予补贴,今年省下达我县专用播种机、专用植保机和专用收获机的保障计划分别为28台、14台和14台,我县将实行“先购先补、补完为止”的方式,和我省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分开单独办理,超出的不予补贴。

问:我县对秸秆离田有哪些奖补?

答:我县对于秸秆离田综合利用有以下四方面补助。一是离田补助。按照“谁离田,补给谁”的原则,对自愿实施并积极配合秸秆机械化打捆、离田的实际种植户,给予每亩每季10元补助。二是作业补助。按照“谁作业,补给谁”的原则,对实施秸秆机械化打捆、离田并转运到秸秆收储站点的秸秆打捆收储利用服务主体,给予每亩每季25元补助。三是收储补助。按照“谁收储,补给谁”的原则,对单个经营主体,单季收储秸秆面积达5000亩以上的,夏季每亩奖补11元,秋季每亩奖补17元。四是能力建设补助。其中包括两方面的奖

补,一方面是秸秆收储加工中心建设奖补,另一方面是秸秆打捆加工利用机械购置奖补,具体可参考《射阳县农作物秸秆离田综合利用实施方案》。

问:国家已经制定池塘养殖尾水排放标准,哪些池塘要执行这项标准?什么时候开始执行这项标准?

答:根据国家要求,以下三种池塘需要执行。一是养殖水面100亩以上连片池塘,二是单个养殖主体水面大于50亩的池塘,三是工厂化等其他封闭式养殖水体。本标准于2021年6月3日正式发布,新建的池塘养殖尾水排放自2021年8月1日起执行,现有池塘养殖尾水排放自2023年6月1日起执行。

问:我县高压打击“三无”涉渔船舶,什么是“三无”涉渔船舶?处置方式是什么?

答:全县范围内无船名船号、无船舶证书、无船籍港的在水上航行、停泊、作业的各类机动、非机动涉渔船舶以及其他按照船舶管理的水上移动或漂浮设施,装置均属“三无”涉渔船舶。

对检查发现非法捕捞的“三无”船舶,依法没收,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伪造、变造船舶户牌、涂改船舶发动机号码等违法犯罪行为的严肃处理追究责任;对非法建(改)造船舶和“沙滩船厂”一律取缔,对不具备安全生产资质和条件的单位一律整顿。对拒绝、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依照相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问:我想开一个农药经营门市,请问农药经营许可证如何办理?

答:根据《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要求,经营农药需要四项条件,一是不少于30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50平方米的仓储场所。二是有农药、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56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三是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四是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等条件。

问:今年水稻苗期病虫害需要如何防治?

答:我县水稻苗期主要病虫害有灰飞

虱、苗稻瘟、稻蓟(ji)马、稻象甲以及早播(栽)田块的螟虫。

苗期病虫害防治重点是“一虫一病”：“一虫”是灰飞虱,灰飞虱不但可以刺吸危害秧苗,还能够传播水稻条纹叶枯病等病毒;防治要抓住两个关键时间点,第一个时间点是迁移高峰期,第二个时间点是秧苗移栽前用好“送嫁药”。“一病”是苗稻瘟,秧池覆盖无纺布在高温、阴雨寡照条件下,未能及时移栽的超龄秧苗、易感品种等均容易发生苗稻瘟;苗期如不能及时用药防治,将会严重增加大田的防治成本。防治灰飞虱可选用吡蚜酮、烯啶虫胺、丁烯氟虫脍等;防治苗稻瘟可选用三环唑、稻瘟酰胺等。

问:我是黄沙港镇的居民,我家是旱厕,现在想新建卫生厕所,政府有什么补助政策?如果有,怎么申请?

答:常年在家居住,家中没有卫生厕所的农村居民均可以向所在镇区农业农村部门申请新建农村卫生厕所,所在镇区农业农村部门审核通过后,会结合本镇区户厕整村推进工作计划,将村民旱厕纳入改造计划中。目前,省乡村振兴局农村改厕整村推进项目列入省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省财政对2021年新建的卫生户厕,每座补助1000元;对现有卫生户厕整改的,每座补助500元。

问:我在四明镇新承包了30亩田,准备种植水稻,施用农药时,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答:需要注意五个方面的问题:1、要按照标签上注的使用范围、方法和剂量;2、要注意安全间隔期;3、不准使用禁用农药;4、毒性大的药不得用于防治卫生害虫,不得用于蔬菜、瓜果等的生产;5、使用者应主动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

问:我是一位高考学生的家长,听说我县有一个定向培养农业农村人才的项目,参与该项目能够提前录取并毕业后推荐工作,我们想了解具体情况,请您详细解读一下吗?

答:的确有该项目。盐城市从2020年——2023年,采取“自愿报名、定向招生、定向培养、推荐就业”的方式,每年开展全日制农业类专科定向委托培养200人、本科定向委托培养30人。具体到我县,我县每年计划招收28名左右定向委培生,主要对象为具有射阳县户籍,志愿从事基层农业技术服务、农业生产经营、农村管理等工作并签订定向培养协议的高中毕业生,招

生分两批次录取,第一批次是每年2-3月份报名,参加江苏省教育厅统一组织的高职院校提前招生考试;第二批次是6月份参加全国普通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然后统一报名。定向培养生享受学制内学费、生活费和住宿费资助每年8000元,农村低收入家庭学生在享受学费、生活费和住宿费资助的基础上,每年还享受一定的生活补助;定向培养生毕业后,按照《定向培养协议书》和优生优选原则,可选择在我县从事农业农村领域的自主创业,也可在我局及乡镇推荐的岗位中选择就业。

问:海洋捕捞渔船更新改造的对象及补助要求和补助标准是什么?

答:“十四五”期间国家鼓励支持近海捕捞渔船更新改造,近海渔船更新改造补贴对象应为纳入全国海洋捕捞渔船数据库管理的渔船。重点支持高能耗、安全状况差的老旧渔船更新改造为玻璃钢、铝合金、聚乙烯等节能环保安全新材料渔船,以及资源破坏强度大的渔船更新改造为资源友好型捕捞渔船。

补助标准:新材料渔船:船长<12米、12米≤船长<24米的渔船不超过更新改造相关费开支费用的30%,补助上限分别为8万元和40万元;24米≤船长<36米、船长≥36米的渔船不超过更新改造相关费开支费用的20%,补助上限分别为120万元和200万元。

资源友好型捕捞渔船:船长<12米、12米≤船长<24米的渔船不超过更新改造相关费开支费用的30%,补助上限分别为5万元和15万元;24米≤船长<36米、船长≥36米的渔船不超过更新改造相关费开支费用的20%,补助上限分别为45万元和100万元。

问:我刚买了一台联合收割机,想办理注册登记。请问需要准备哪些手续?相关办理业务程序是什么?

答:根据《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规定》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业务规范》,办理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需备手续有:1、所有人身份证明;2、购车来历证明;3、合格证或进口凭证;4、发动机号码、底盘号/机架号拓印膜;5、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6、农业机械综合保险。

办理业务程序为:1、查验联合收割机;2、审查提交的证明、凭证;3、登记;4、核发号牌、行驶证和检验合格标志(登记证书由所有人自愿申领)。

我县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

本报通讯员 魏列伟

《射阳县“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以下简称《任务》)已于近日出台。“十四五”时期,全县将探索发展绿色低碳经济,致力碳达峰碳中和,积极开展“双碳”行动,把“双碳”目标全面融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布局,打造名副其实“双碳县”。

落实碳排放达峰行动
《任务》要求,实施“碳达峰”行动,将碳排放强度目标任务纳入全县高质量发展考核和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

将碳排放评价纳入项目环评和能评,发挥规划环评、能评引领作用,严控新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在电力、水泥等重点行业项目环评审批过程中,开展多部门联审试点,推动碳达峰、碳中和要求与环境影响评价有机衔接,充分发挥全县以风电和光伏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和港口资源优势。

“十四五”期间,推动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实现碳达峰。增加生态系统碳汇。实施退

化湿地生态修复,加大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建设力度,有序推进沿海防护林树种结构调整和林木改造。

着力构建绿色生态廊道,抓好道路林网、水系林网、农田林网建设,稳步增加森林资源总量。不断提升沿海和里下河地区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着力建设蓝色碳汇生态功能区。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任务》同时要求,控制全县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工业领域排放,综合采取原料替代、生产工艺改善、设备改进等措施减少生产过程温室气体排放。

推动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碳排放对标活动,加强企业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引导企业树立碳资产管理意识,实行企业碳资产管理计划。围绕电力、电子等重点排放行业,推广节能新技术,有效控制工业生产中氧化亚氮、氟氯碳化物等温室气体排放。制定电子信息等行业低碳技术推广实施方案,鼓励开展低碳产品认证。

控制农业领域排放,实施农业绿色发展行动,推广农业循环生产方式。选育高产低排放良种,改善水分和肥料管理,推行少耕、免耕、精准作业和高效栽培,控制农田甲烷和氧化亚氮排放。支持利用畜禽粪便为原料发展沼气工程,控制畜禽养殖甲烷和氧化亚氮排放。

根据江苏省和盐城市适应气候变化总体要求,结合射阳县区域特点,制定适应气候变化的针对性方案并组织实施。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建设空气中温室气体浓度监测体系,逐步开展大气温室气体浓度时空分布特征分析,建立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制度,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企业要率先公布温室气体排放信息和控排行动措施。

打造低碳经济体系

《任务》提出,贯彻落实“两山”理论,放大全县生态优势,推进生产体系绿色发展。培育壮大新能源、电子信息、高端纺织及健康四大主导产业,推动发展高端装备制造、通用航空、新材料等特色新兴产业。

加快实施纺织、造纸等行业绿色化改造,建材、印染等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推动生态价值转化,在全县范围内形成一批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绿色产业集群。持续优化能源结构。坚持节能优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

以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和二氧化碳控制为导向,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的煤炭消费总量削减目标任务。在工业、交通领域推进“以电代煤”“以电代油”。推进全县热电联产机组供热半径15公里范围内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机组的关停整合。

构建现代能源供给体系,加快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开展“新能源+储能”“智能微电网”等创新示范项目建设,加快射阳海上风电场、光伏发电等项目建设,重点打造射阳风电名城。到2025年,全县建成陆上风电项目(1200兆瓦)、10个海上风电场区(3800兆瓦)及光伏发电项目(1000兆瓦)。

本报(通讯员 单菊)优化营商环境,环保责无旁贷。今年以来,射阳生态环境局紧抓责任作风两条主线,跟进监督,搭建平台,整顿作风,着力解决营商环境中的一系列难点、痛点和堵点,进一步优化服务手段,为优化全县经济发展环境添砖加瓦,保驾护航。

突破难点简政放权。探索推进“一张网改革”,落实“一站式服务”“一张网建设”要求,相关行政事项全部授权进驻窗口。梳理审批办理流程,确保报告书(含公示)、报告表在规定工作日(含公示)内完成审批,为环评工作“减负瘦身”。积极推进“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实行“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认真修订项目环评审批流程图,从细节和环节上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对“环境影响程度一般、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建设项目直接进入“并联审核”程序。

消除痛点优质服务。建立完善服务监督模式,搭建政企交流平台,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实行“首席服务”制度,广泛收集企业意见建议,拓宽跟踪监督渠道。开展专项监督检查,督促全系统“转变作风、提升效能、践行承诺、优质服务”。积极做好重大项目、重点工程的环保审批服务工作,管理框架内项目审批验收比例达98%,全流程审批时限压缩在标准工作日内。

打通堵点保障建设。主动参与、积极配合、协调解决项目前期建设过程中的相关生态环境保护问题,热心指导建设单位优化项目选址,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废水、废气和固废的收集处理,切实保障建设项目落地生根。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对国家和地方党委、政府认定急需的医疗卫生、物资生产、研究试验等建设项目,实行“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对临时建设的“三类”建设项目,直接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或“先开工、后补办”。同时,围绕“企业集中办证年”“企业服务年”活动,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提升企业获得感。

厚植民生情怀,树牢宗旨意识,瞄准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及时倾听回应群众呼声,及时处置群众身边的突出环境问题,快查严纠各种损害群众利益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环境权益,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今年共受理各类环境信访件850多件,结案率100%;梳理排查问题近百个,征集需求建议100多条,全部完成报结。

本报(通讯员 魏列伟 单菊)射阳生态环境局驰而不息抓基层党建,推动党建与监管工作双向融合,通过搭建平台,运用载体,让党员干部充分展露身手,施展才能,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先进促共进,先锋带冲锋。完善“学做融合”机制,在每个支部、科室,单位设立党员示范岗,积极探索支部管理“元长制”,科室作为支部的下设工作单元,科长作为元长,严格按照党组要求和党支部标准开展党建和业务工作,使党建工作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紧密结合,相辅相成。教育党员干部时刻牢记“国之大者”,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更加坚定“忠诚核心、信赖核心、紧跟核心、维护核心”。

组织开展“优秀党员在身边、基层党员风采录”等评选活动,充分挖掘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在全系统广为宣传,让大家“学有模范、赶有榜样”。始终以实绩论英雄,凡是提拔晋级、表彰奖励,都与其个人实绩挂钩。去年以来,全系统新提拔的中层干部都曾获得过市县以上表彰,所负责的工作都在市县以上条线考核中排名一二。

组织党员到华中工委纪念馆、新四军纪念馆、周恩来故居和雨花台烈士陵园等红色场馆和党性教育基地瞻仰学习,并组织座谈,抒心得、话体会,用革命先贤热情报国的高尚精神感动和激励每位党员。组织党员观看“四史”教育电影,开展党史知识竞赛,举办“传承红色基因,推动绿色发展”主题演讲比赛,“学习百年党史,汲取奋进力量”主题征文比赛等一系列活动,进一步激发全系统党员干部“维护核心、铸就忠诚”的坚定性,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得”。



射阳生态环境局破立并举抓作风建设

本报(通讯员 单菊)今年以来,射阳生态环境局坚持破立并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县委、市局党组各项规定,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规范完善公务接待、公车管理和行政公文处理办法,严控“三公”经费。

深入查纠“四风”,制定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及其隐形变异问题实施方

案,持续整治“浮躁心态、观望心态、狭隘心态和做人没诚意、做事没创意”等“三心二意”不良风气基础上,深入查纠党员干部身上存在的“功利心态、过客心态、自满心态”问题,每季度组织“庸、懒、散、拖”专项检查,确保问题归零。

开展专项治理,持续深化“正风肃纪、看机关”专项行动,开展“强化正风肃纪、



2022年全国低碳日宣传活动现场。

贾凡 摄

射阳生态环境局优化营商环境多措并举实施

